**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** 105年11月4日 104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8年3月5日 107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本系研究生助學金以協助或支援教學為原則，於每學期註冊前依公告日期提出申請，申請資格為碩士班一、二年級，惟不含日間學制以在職生身分入學及進修學制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。

二、研究生獎助學金分成下列三種，及其工作內容、審查及頒發獎金：

(一)安心就學助學金:以補助學生安心就學及研究目的，直接撥款給研究生。

1.助學金每月以發放1,600元為原則。

2.檢附上一學期成績單，學業總學習平均為90分以上。

2.於開學日當月底前內提出申請(助學金申請表如附件一)

3.每學期發放4個月，第一學期每年10月至1月、第二學期每年3月至6月。

(二)勞僱型助學金:研究生與本系有勞務僱傭關係並獲取報酬之工作事實，應與學生訂定勞動契約，明定任用條件、工作場所、工作時間、薪資、工作準則及相關權利義務。

本學系助學金之發放每小時碩士生以160元計。工作時間依據系辦業務需求訂定，全學年可發放。

 (三)獎學金：係獎勵性質，作為獎勵入學、在學成績優異或研究表現優良研究生之用。

三、在學期中,如有助理工作不力，負責考核教師可向本系系務會議反應，經調查屬實後，可立即取消其助理工作及停止發放其助學金。

四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

安心就學助學金申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學期 |  學年度第 學期 | 班別 | 碩士班 年級 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生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連絡電話 | (家)(手機) |
| e-mail |  |
| 上一學期成績 |  學年度第 學期，學業總學習平均： 分 |
| 申請人(簽名) | 承辦人員 | 認輔導師/指導教授 | 所長 |
| 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 |  |  |  |

【備註】一、凡申請者，請檢附成績單、匯款存摺封面影本，以利後續核銷。

 二、申請時間為每年9月及2月底前完成申請程序。